

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108-1 弱勢學生個人讀書計畫補助實施細則

一、 實施目的：

為減輕弱勢學生經濟負擔，鼓勵學生自行提出讀書計畫，精進學業達成學習目標，以學生參加達成個人讀書計畫成績或目標核發輔導獎金。

二、 補助對象：

本校弱勢學生皆可申請(含「低收入戶學生」、「中低收入戶學生」、「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或孫子女」、「原住民學生」、「身心障礙學生」、「身心障礙人士子女」、「三代家庭第1位上大學」、「獲教育部弱勢助學金補助學生」、「新移民及其子女」及「未有經濟弱勢身份-隱性清寒及教育資源弱勢學生」等)，經本校學務處課指組認定後開始執行並予以補助。

三、 送件時間：

1. 申請時間：即日起至第3週108年09月20日。
2. 執行時間：通過申請後即開始執行，第12週108年11月20日前執行完畢並繳交證明文件，逾時不候(無法於核銷日前繳交證明者，即無法參與此活動)。

四、 實施方式：

1. 學生提出申請表及前一次成績(如多益成績、證照成績或可比對相關成績表等)，自行訂定個人讀書計畫，說明其原因及預期達成目標，於申請時間內繳交至學務處課指組，惟本學期(108-1)參與該活動者，為配合年底前須辦竣核銷作業，故不得使用該學業成績單及名次為預期達成目標。
2. 經學務處課指組審核後即開始執行，並於執行時間內完成繳交相關證明資料(須請輔導老師簽名或蓋章)。
3. 讀書計畫達成補助每人6,000元。

五、 經費來源：

申請同學之補助獎學金由相關計畫編列預算支應，惟不得超過本要點所訂之補助人次上限。

六、 如有未盡事宜，依學務處公告辦理。

七、 主辦單位：學務處課指組

八、 資料繳交：課指組施美玲小姐

九、 承辦人：陳佳銘；分機1205；E-mail：james6319@gms.npu.edu.tw

楊植凱；分機5725；E-mail：ckyang@gms.npu.edu.tw

國立澎湖科技大學弱勢學生個人讀書計畫補助申請表

※此申請表於第 3 週 108 年 09 月 20 日前完成繳交。

申請人		學號	
系所/年級		連絡電話	
		LINE ID	
申請個人 讀書計畫 原因			
預期達成 目標	例：多益分數原始分數 356 分，目標分數：420 分		
申請人 (簽章)		審核結果及建議 (由學務處填寫)	
		受理申請日期：108 年 月 日	

註：須附前一次成績(如多益成績、證照成績或可比對相關成績表等)

國立澎湖科技大學弱勢學生個人讀書計畫補助相關證明文件

※此相關證明文件於第 12 週 108 年 11 月 20 日前完成繳交。

姓名		學號	
系所/年級		連絡電話	
		LINE ID	
預期達成目標		輔導老師 簽名或蓋章	

請浮貼 或 使用附件方式 附上相關證明文件

1. 請寫下本活動的學習收穫？

2. 請寫下你對本活動的感想及意見？

註：字數 150 字以上。

國立澎湖科技大學弱勢學生個人讀書計畫補助相關證明文件附件

※此相關證明文件於第 12 週 108 年 11 月 20 日前完成繳交。

註：附件上須有申請人之姓名及相關資訊說明。